安徽中医药大学生物功能评价平台建 设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安徽中医药大学生物功能评价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 ZF2025-36-1408

采 购 人:安徽中医药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7
第三章	采购需求3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法)51
第五章	采购合同6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79
附件1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102
附件 2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安徽中医药大学生物功能评价平台建设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或"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1月2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F2025-36-1408

项目名称:安徽中医药大学生物功能评价平台建设

预算金额: 01 包: 860 万元; 02 包: 390 万元; 03 包: 112 万元;

最高限价: 01 包: 860 万元; 02 包: 390 万元; 03 包: 112 万元;

采购需求:

包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最高投标限价 /总预算价(万 元)	所属行 业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01	类器官自动化 整合系统	1套	860	工业	接受
02	小动物能量 代谢监测系统	1套	390	工业	接受
03	激光散斑血流 成像系统	1套	112	工业	接受

合同履行期限:采购人正式通知后的9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30 日历天完成安装调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 但落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 持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资质要求: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具有制造商(可由制造商的中国销售公司或产品全国总代理公司或区域代理公司出具,但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完整的授权关系)出具的有效授权。
 - 3.2 信誉要求:

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 (4)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 名录(未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4号)第八 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除外)或者严重违 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注: "有效"是指"情形"规定的程度、起止期间处于有效状态。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对投标人的要求视同对联合体成员的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06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或"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

方式: 在线下载

售价(元):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1月2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或"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www.ahtba.org.cn)、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www.youzhicai.com)、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媒介上发布;
 - 3. 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要求:
- (1)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www.youzhicai.com,以下称"优质采平台")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首次登录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投标人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咨询电话: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责任自负。
 - (2)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招标采

购文件,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 (3)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 (4)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下简称 CA), CA 用于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上传(上传投标/响应文件需使用 CA 进行加密); CA 办理详见《关于优质采平台数字证书办理的须知》(http://www.youzhicai.com/nd/a_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html);咨询热线:400-0099-555。
- (5)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优质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作生成并上传。下 制 载 地 址 http://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使用说明 及 视 频 教 程 下 载 圳 址 书 http://file.youzhicai.com/files/BidderHelp.rar.
- 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第六条规定,本次采购符合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的情形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 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投标人如有异议,可按招标文件约定提出询问或质疑。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中医药大学

地 址: 合肥市新站高新区前江路1号

联系方式: 施老师 1735651574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

联系方式: 应急客服电话: 0551-62220153 (接听时间: 8:30-12:00,13:30-17:30,节假日除外。潜在投标人应优先拨打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无人接听时再拨打该"应急客服电话")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婉莹,程椿

电话: 0551-66061353、0551-66061350

附件: 招标文件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 1	采购人	安徽中医药大学
3. 2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3	政府采购监督管 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 4. 4	是否允许采购进 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如是,进口科研仪器设备实行 备案制管理
3. 4. 5	是否为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3. 5	是否允许联合体 参加投标	□是 ☑否
4.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3	现场考察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考察 □统一组织 时间:年月日时分 地点: 现场考察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 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视同放弃现场考察,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1	询问方式及截止 时间	询问方式: 网上提问形式 询问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06日17时00分
9. 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3个包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投标的投标文件制作、密 封、提交要求:按包别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分别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密封、提交(上传)。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 可
		兼投兼中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转账或电汇□支票□
		汇票□本票
		□保函□其他:/。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截止时间(以到账时
		间为准): 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接收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银行账号:
13. 1	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合肥市濉溪路支行
		银行账号:
		(3) 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单位账户(汇款
		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提交,以个人、投标人
		分公司、投标人子公司等账户提交,保证金账户
		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不符合要求。
		(4)为确保在规定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能
		到达指定账户,投标人在汇款时须充分考虑银行
		汇款的时间误差风险,并及时核实,否则该风险
		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
		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不少于投标有效
		期。
14. 1	投标有效期	_90_日历日
15. 1	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的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优质采云采购平台会员系统上传; (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版本,提供1份(光盘或U盘介质,格式为bzc格式),可密封提交(投标人自行确定是否提交)。 (3)纸质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的打印版(须加盖公章),提供两份,密封提交。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以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3)纸质投标文件。
15. 3	开标现场提交的 其他材料要求	_
16. 1	投标截止时间 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加密电子投标文	
17. 2	件解密时间	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8. 1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 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 审查
20. 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22. 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22. 3	报价扣除 (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时,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 (1)小型和微型企业: 10% (2)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时,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的扣除比例_/_% (4%-6%) 注:1.价格扣除举例说明:某残疾人福利单位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政策支持单位,属于小微企业,其投标报价为100万元,"扣除后的价格"为:100万元一100万元×扣除比例,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本项目将对中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一并公布。如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相关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并计入不良记录。
22. 4	节能、环境标志 产品采购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及相关规定; 其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给予优先采购。
26. 1	评标委员会推荐 中标候选人的 数量	1-3 家
26. 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采购人确定
28. 3	随中标结果公告 同时公告的中标 人的投标文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2. 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其他内容	有)
30. 1	告知招标结果的 形式	☑投标人自行上网查看 □现场宣布
31. 1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金额:合同价的_2.5% 2.支付所由汇 □支票 □汇票 □汇票 □保图 (1)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条件(银函、机构),应为银行出现保备管证证的融监等证证的操备管证证的知识,应为银行出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备管证证的融监等证明的保备的现象,依法取得出现实验验营证证的融监等证明的是一个人,依法取得的无条件保函。 3.收缴时间:金高时边这书签署前7个内,该意事证代机构担保、从资度的人类。在规划的一个人对,是意事项:(1)形式设备的上发。在现代保保、实现,以下,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或担保机构担保、实现,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	明与要求	
		续保或者补缴付中标人同等 (4)以表 金的,受益人	金额的合同 担保函、保证	价款。 E保险形式缴	始履约保证
		数,成交金额	是服务费: 理服务费收 以成交通知 理服务费收	费以成交金 书列明的金 费根据成交	额为计算基 额为准。 标的性质类
		中标金额		类型	
		(万元)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中标服务费	100 以下	1.5%	1.50%	1.00%
		100-500	1.1%	0.80%	0. 70%
		500-1000	0.8%	0. 45%	0. 55%
33. 1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备注: 成交货 的 64%, 向采 含税)。			
		(3) 无项目	预算或项目剂	页算较少等特	持殊情形,综
		合考虑受托人	工作流程人	力成本、会	务组织、评
		审费用支出、	电子交易平	台使用等各	类成本支出,
		代理服务费按	安单个项目不	低于 3000 元	元人民币,向
		成交供应商的	取,具体实	际项目费用	根据实际情
		况另行协商。			
		1. 对招标	示文件的质疑	: 获取招标	文件或招标
36. 2	法定质疑期	文件公告期限	艮届满之日起	7个工作日	内;
50. 2	法 足	2. 对开杨	示过程和开标	记录的疑义	: 开标现场
		提出询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 对中标结果的质疑: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
		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提交方式: 书面形式或电子交易系统中提交
	质疑函提交方式、	接收部门: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 3	接收部门、联系电	联系电话: 0551-62220155
	话和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安徽省招标集团总部基地 407 室
		(法务与质管中心)
37	其他内容	五
		1.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
		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关于联合体参加	2.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见
37. 1	投标的相关约定	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
	(如有)	合体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
		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投标有效性声明。
	是否允许大中型	
	企业向小微企业	
	分包(非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项	
37. 2	目及要求获得采	□是 ☑ 否
31. 4	购合同的投标人	
	将采购项目中的	
	一定比例分包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适用)	
	│ │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
37. 3	(如有)	为下述形式之一:
	\\\\\\\\\\\\\\\\\\\\\\\\\\\\\\\\\\\\\\	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2. 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 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
		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 参与投标的院校, 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
		意一种:
		(1) 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
		人员);
		(2) 医保证明材料。
		5.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 无需提供社保证
		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本项目提供除招	│ │ ☑ 无 □图纸 □光盘 □
37. 4	标文件以外的其	
	他资料	获取方式:同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
		书》, 若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
		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
		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
		采购人签订合同, 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
37. 5	重要提示	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
		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
		施信用惩戒;
		3. 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
		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
		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 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
		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或经查实不具备供应商参
		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法定条件, 或要求的
		特殊资格的, 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或有权解除
		合同(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并追究其法律责
		任。
		5.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
		件、履约存在争议时, 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
		查案件的, 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
		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
		释, 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
		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以编排顺序
		在后者为准;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
37. 6	解释权	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
		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
		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
		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
		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供应商所有报价包括
37.7	其他	但不限于设备、辅助材料、运输、改造、仓储、
		保险、劳保、税费、设计费、配套设施、人员培
		训及资料归档、售后服务、利润、风险等完成本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和税金。交
		付标准应达到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
		并应同时满足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参数标准。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须在"徽采云"平台完
	说明	成合同备案和资金支付等。请各投标人开标前及
07.0		时进行"徽采云"平台注册,完成正式入库。未
37. 8		完成正式入库的投标人中标后将影响后续合同备
		案,无法完成合同执行、付款等。相关操作流程
		详见"徽采云"-徽采学院-供应商注册与配置。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适用范围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政府采购条件,现以招标方式进行政府采购。

2. 定义

- 2.1 货物: 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科研仪器设备: 是指采购用于科研活动的设备。
-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 2.3 业绩: 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 3.1 采购人: 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 采购代理机构: 是指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 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 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
-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 3.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3.4.2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3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u>表</u>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 4. 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3.5.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 4.2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招标公告。
- 4.3 资金来源: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五章 采购合同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1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附件2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4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 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 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和时间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以澄清和修改通知的方式予以答复。
- 8.2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优质采云采购平台以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 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 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8.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9.1 项目有分包的,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可参与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投标,中标包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 10.2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1.2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1.2.1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11.2.2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从甲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1.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提供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考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到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 11.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 11.5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 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相关服务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

- 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2.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
-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 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

-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 (2) 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招标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 (3)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

子开标、评标系统的,将按照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启和评审,投标人自 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截止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同时自行决定是否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16.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6.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16.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7.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18.3 解密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下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 18.4 投标人代表可登录开标大厅,查看相关信息。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信 用 信 息 查 询 渠 道 : 中 国 执 行 信 息 公 开 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19.2.3信用信息记录方式: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省属高校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可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外自行选择评审专家。自行选择的评审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严格执行回避有关规定。评审活动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专家名单中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进行标注,并随同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 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 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 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 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比较与评价

-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 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 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2.4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等规定,对满足节能、环保条件并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的产品,进行优先采购。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 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 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 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 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 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 候选人。
 -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

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 中标结果公告

-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告知招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履约保证金

-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签订合同

-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 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 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2.** 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 廉洁自律规定

-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说明:当采用非招标方式进行全流程电子采购活动时,按照本规定执行,其中本要求"投标人"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招标文件"按"采购文件"理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按"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理解,"开标"按"开启响应文件"理解,"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小组"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文件无效"理解。

- 一、CA 证书办理和注意事项
-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应及时办理 CA 证书,用于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解密。
 - 2. CA 证书办理详见《优质采平台 CA 数字证书办理说明》:

http://www.youzhicai.com/ActivityTopic/AdviceDetail/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

- 3. CA 证书到期或即将到期,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办理续期。
- 4. CA 锁遗失、损坏等无法使用,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补办 CA 锁。
- 5. 企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信息)发生变更的,须在 递交投标文件前变更 CA 证书。
- 6. 投标人由于 CA 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7. 加密和解密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同一个 CA 证书。
 - 二、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8.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需使用"优质采投标工具客户端"(以下简称"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工具及操作说明下载地址: https://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 8.1. 投标工具建议在 window7 或 windows10 操作系统下使用;
 - 8.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建议使用 office2010 版本。
- 9. 潜在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后,需在投标工具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项目有特殊说明的除外),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在投标工具使用 CA 证书时需安装"优质采数字证书助手"(即数字证书驱动),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ca.zip。

- 10. 潜在投标人完成制作、签章、加密投标文件后,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工具完成上传。投标截止时间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 youzhicai. com)系统的时间为准,如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潜在投标人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没有递交投标文件。
- 11. 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撤回,修改后重新上传。
- 12. 潜在投标人在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若存在技术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客服人员,客服电话: 400-0099-555,0551-62220164。

三、开标和解密

- 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下简称工作人员)根据有关规定登录系统组织开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工作人员导入已解密投标文件并公布开标结果。
- 14. 投标文件可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5. 潜在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关注开标互动大厅消息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 16.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潜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对投标文件解密设有线下补救方案的,执行该补救方案。

四、评标和询标

17. 评标委员会通过优质采电子评标工具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供应商应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询标函载明的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五、异常情形

18.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

公正和信息安全, 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 各方当事人免责:

- (1) 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2)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 (3)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六、异常情形处理

- 19. 出现上述情形,优质采平台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 (1)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发布公布。
- (2)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发布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 2. 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包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最高投标限价/ 总预算价(万元)	所属行业	是否接受进口 产品投标
01	类器官自动化整 合系统	1套	860	工业	接受
02	小动物能量代 谢监测系统	1套	390	工业	接受
03	激光散斑血流成 像系统	1套	112	工业	接受

二、采购需求

2.1 标识符号:

标识类型	标识符号	标识符号含义
核心产品	A	标的属于核心产品
重要指标	*	评审项
一般指标	无	评审项

注:

(1) 标识条款中如包含多条子项技术参数或要求,则需满足或优于该标识条款

内所有子项技术参数或要求方能得分。

(2)须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提供技术要求偏离表和技术响应资料,如不提供视为投标无效。

2.2 货物需求清单:

01 包: 类器官自动化整合系统

类别	名 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技 要求	▲ 自 合 器 化 统	一、技术要求 1. 系统功能: 具备全自动中央控制系统模块、自动能检测模块,自动化培养模块、自动化存储模块、自动化培养模块、自动化存储模块、自动化培养模块、自动化存储模块、自动化培养模块、自动化克成类器官的接种、资、传代、药敏、多参数成像等相关流程。类器官自动化整合系统适用于广泛的应用领域,如在体外模拟微环境相关的 2D 细胞、3D 微组织球、类器官自动化整合系统适用于广泛的应用领域,如在体外模拟微环境相关的 2D 细胞、3D 微组织球、类器官及器官芯片、类球体等模型构建,建立涵盖全自动精准医疗、药物筛选、毒性评估、疾病模型建立设计,灵活便捷,可支持后续的调整与升级。 2. 全自动中央控制所有外围模块,可实现各个外围模块的联合自动化作业,可实现基于 3D 细胞与类器官模型构建,培养筛选等实验的全流程无人值守的自动化。 2. 2 封闭式工作空间,应具备四侧功能门和和内置安全功能电子锁,防尘并避免物理伤害,应配备旧4 级空气洁净系统以达成细胞学实验所需生物安全。 2. 3 系统应配备中央控制软件,除可控制所有模块及被整合设备按照实验流程要求无缝平行运行外,还应具备时序管理软件,避免相关下表标应通过协作式中控机器人集间差异,并应能够支持多程序平行控机器人集成所有组件及设备,该机器人手臂配动。半次取放板抓取为关节,并辅以 Z 轴方向的移动,臂展范围 > 700mm, Z 轴高度 > 720mm。 2. 5 最大复合速度 ≥ 500mm/s,单次取放板抓取周期 ≤ 5s,定位重复性(在所有方向上) ≤ ± 0. 09mm Z 轴高度 > 720mm。 2. 6 应内置激光条码扫描功能,可以扫描样品侧面的条形码,用于记录和跟踪实验流程、器具/样品及数据,联通全部被整合设备及模块。	1/套

- 2.7 应具备板盖管理功能,可打开、关闭并持有板盖。系统可在持有板盖的同时对微孔板进行移动或其他操作,整个过程中板盖不接触任何物理表面,避免交叉污染风险。应可同时持有≥3 块板盖。
- 2.8 应具备废弃物弃置及存放模块,废弃物可 直接排放到系统外,应有效控制污染风险。
- 2.9 应通过拖-放的模块化移动方式编写程序,自动计划和运行所有的微孔板移动任务,无需在工作流程中人工添加相关移板命令。能够支持多程序平行或者顺序运行,能够在操作过程中更改主要的运行参数(如操作的微孔板数量等)并随即开始运行。
- 2.10 时序管理模块可显示计划运行的反应程序的预计操作时间、间隔时间等,以便操作人员插入或添加更多的程序,可按照自定义进度安排不同程序的执行。可远程控制平台所有整合设备。
- 2.11 应具备高精度模拟运行功能及离线模式, 模拟运行模式便于有效进行程序开发和优化,离线 使用模式使操作人员能够在系统其他组分正在执 行其他任务时,继续使用所支持的设备。
- 2.12 应具备启动模式,可使程序在预设的时间启动或者由外部软件触发启动。
- 2.13 可个性化创建特异性的对话,可通过一个 在独立的流程之前或之后执行的脚本文件,对重要 的进程变量做适当反应。
- 2.14 错误恢复方式(可选择重复,继续,忽略, 完成或者退出等各种模式)。
- 2.15 安装台面需要采用稳固的防震功能,以确保设备在长时间运行也不会发生位移。
 - 3. 多功能检测模块
- 3.1 多功能检测模块包括: 吸光度、荧光强度、 荧光偏振、氙灯均像时间分辨荧光、普通发光、超 敏发光、Alpha 检测功能。
- 3.2 可检测的板型:包含6-1536 孔板,支持自定义检测孔板。
- 3.3 光路特点: 用四光栅、二向色镜和高通过滤光片分光。主机自带光学配件条形码扫描功能,自动识别≥8 位激发/≥8 位发射滤光片和≥5 位二相色镜。
- 3.4 光源: 高能闪烁氙灯,用于光吸收、荧光强度和 TRF&TRF-FRET 检测。Alpha 专用≥680nm 高能固态激光光源,激光输出功率≥400mW。
- 3.5 具有≥3 大类检测器,包括硅光电二极管 (光吸收)、双模式红敏 PMT(荧光,FP,FRET,

- HTRF等)、单光子计数 PMT(超敏化学发光)。
- ★3.6 光吸收检测: 双光栅和滤光片分光系统均任选,检测波长范围 \geq 230-1000nm。分光步进 (increments)可达 0.1 nm,吸收检测范围 0-40D,检测重复性 \leq 0.5%@ 1 $^{\sim}$ 3.5 0D, 405nm。
- ★3.7 荧光检测:具有顶读&底读模式,高精度四光栅和高灵敏度滤光片&优化二向色镜双系统自由切换,具有≥8 个激发滤光片位和≥8 个发射滤光片位, 荧光检测灵敏度: ≤0.2 fmo1/we11。
- 3.8 化学发光检测:配备超敏感化学发光和普通化学发光模块,支持BRET/BRET2/NanoBRET等检测。具有≥8 位化学发光滤光片位。
- 3.9 配备荧光偏振(FP)和时间分辨荧光 TRF/TRF-FRET 模块,配备专用滤光片和二向色镜, 荧光偏振性能: 1nM Fluorescein 标准偏差 <1 mP (384 孔板 50ul)
- 3.10超敏 Alpha 检测模块,≥680nm 激光光源, 功率≥400mW,采用红敏 PMT 或超敏单光子计数 PMT。具有多种已优化好的 Alpha 试剂盒。
- 3.11 具有双温控系统,环境温控温控范围: ≥ 室温+2 至 55 \mathbb{C} , 具有差异温控防冷凝功能,便于长时间动力学检测; Alpha 专用温控模块可在环境温度基础上加热或制冷≥2 \mathbb{C} ,温控精度 0.1 \mathbb{C} ,保证 ALPHA 检测的系统稳定性。
- 3.12 具有≥3 种振荡模式:线形、圆形、8字形可设定震荡速度、振幅及振荡时间。可在模块内或外进行振荡,便于直观观察效果防止液体飞溅。
 - 3.13 支持自动化整合。
 - 4. 自动化液体处理模块
- 4.1 同时配备≥8 个通道的移液工具和≥96 及 ≥384 通道模块化高密度移液头。
- 4.2 具备≥8 通道的移液工具,采用液体置换式的移液技术,以保证可以自动进行管道清洗,避免样品污染。
- 4.3 配备不大于 250 μ L 的小体积注射器泵,以 保证小体积移液实验的移液精度,1 μ L 移液 CV<4%。
- 4.4配备的≥8通道可覆盖 0.5-5000 μ L 的移 液分液量程,以保证大比例梯度稀释、大体积试剂 加样等操作的精度及速度。
- ★4.5每个加样针本身可以作为带特氟龙涂层的可清洗固定移液头进行各种液体操作,同时每个加样针又可以装载使用各种规格一次性吸头进行各种液体操作,充分防止敏感/定量实验中的交叉污染。

- 4.6 ≥8 通道的每个加样针应在 Z 轴方向可以 独立控制和运动,并非 8 个通道齐上齐下,可用于 模板和引物的自由挑取。
- 4.7 配备的≥8 通道的每个通道具备液面感应 技术,即移液时接触到液体时能感受到液面位置并 且可追踪液面的高度。
- 4.8 配备的≥8 通道移液工具的通道间距可自动调节,调节范围至少包含 9-40mm,以适应各种不同孔尺寸的实验器具。
- 4.9 系统可达成多种方式的移液分液,包括接触式、非接触式、加隔离气柱、一吸多分、不同吸/排液速度等。
- 4.10 配备≥96 通道和≥384 通道高密度移液 头,量程范围至少包含: 0.5 μ L-50 μ L。
- 4.11 高密度移液头在插取枪头时采用气体动力,以保证≥96 支和≥384 支枪头被插取的力度均匀,避免漏液、掉枪头、吸取液体不均一等问题。
- 4.12 移液精度: 5 μ L 移液 CV<1% (96 道头, 50 μ L 枪头)
- 4.13 高密度移液头可以操作极高密度的实验 材料如384孔板。移液格式:96到96、96到384等。
- ★4.14 2 个高密度分液头在软件控制下实现 自动切换,每个移液头都有独立的气缸和活塞,2 个移液头之间不共用气缸和活塞,防止交叉污染。 自动切换高密度移液头不超过25秒;动态鉴定技术提供高密度移液头类型自动识别功能,自动采用 移液头特异性的校准参数,无需任何人工干预,充分提高操作速度;自动更换不同的移液头的功能必须可以以一条命令的形式写入到工作总流程中,保证用户可以在整个流程中的任意步骤中自定义选取所需的移液头。
- 4.15台面采用模块式设计,每个板位应均可根据实验需求进行移动调整摆放,优化布局,并可做90度旋转摆放,满足特殊实验需求。
- 4.16 系统应配备震荡混匀模块,其振幅应≥ 3mm,振速应可覆盖 100-2000rpm 并程序可调。
- 4.17 系统应配备温控模块,应采用半导体原理,控温范围应覆盖 4-70°C 且程序可调。
 - 4.18 系统应配备倾斜模块。
- 4.19 具有状态指示灯,可显示仪器运行状态 并报警;面板应带有暂停按钮,可在任一时间进行 暂停,处理异常事件。
 - 4.20 配备应用助理软件。应做到能够随时将

编辑优化好的操作程序翻译成指引式操作者界面。

- 4.21 支持自动化整合。
- 5 全自动智能培养模块
- 5.1 支持随机存取,便于系统在任意时刻调用 其内存储的任意件实验器具或样品板:
 - 5.2 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10℃ 50℃;
 - 5.3 CO2 浓度控制范围: 0-20%;
 - 5.4 湿度控制范围: 95% rh@ 37℃;
 - 5.5 培养容量:可同时存储≥40 块培养板;
 - 5.6 支持自动化整合。
 - 6. 自动化储板栈模块
- 6.1 支持随机存取,便于系统在任意时刻调用 其内存储的任意件实验器具或样品板,保证系统即 便在多任务运行时,也可达成最有效的时序管理。
- 6.2 为转盘式自动化板架系统,可同时存储≥ 220 块标准带盖微孔板,或相应数量的盒装吸头。
 - 6.3 支持自动化整合。
 - 7. 全自动冷冻板式离心模块
- 7.1 具备自动孔板离心功能,兼容所有符合的96、384、1536 孔微孔板、PCR 专用微孔板等,最大高度为 50mm。
- 7.2 最高速度不低于 6000RPM, 最大离心力不低于 4500g。
- 7.3 温控范围:最大转速下,离心机内温度不高于6°C,有效保护样本。
 - 7.4 最大离心板位数为 2 位。
 - 7.5 可以进行自动化整合。
 - 8. 自动撕膜模块
- 8.1 配有封膜确认感应器,根据微孔板封膜形式可自动调整以达到最好撕膜效果。
- 8.2 可对粘贴时间、撕膜速度、孔板输出方向、 起始撕膜位置等参数进行设置
 - 8.3 每小时撕除≥200 张封膜。
 - 8.4 可以进行自动化整合。
 - 9. 自动封膜模块
- 9.1 用于对高通量药物筛选过程中的各种微孔 板包括 PCR 板、深孔板、储存板、酶标板进行封膜。
- 9.2 封膜模块采用热封膜技术的封膜模块,能够通过载架垫片的选择,可以适应不同类型孔板的封膜。
- 9.3 自动化封膜模块带有触摸屏,可对封膜时间和封膜温度进行调节。
 - 9.4 封膜温度: 100-195℃。
 - 9.5 封板速度: 每块板封膜≤15s。

- 9.7 可以进行自动化整合。
- 10. 快速洗板分液系统
- 10.1应用于常规 ELISA、基于微球的 ELISA 分析、磁珠法、多重分析等微孔板的洗板及分液工作。
- 10.2 应具备快速连续分液能力,分液量程应覆盖 3-3000 µL;
 - 10.3 分液精确性: ≤3%CV。
 - 10.4清洗循环: 1-250个。
- 10.5 配有 384/96 孔板清洗双控 96 道分液头(8×12)。
- 10.6 洗板速度: 96 孔板 (96 道分液头) ≤13 秒: 1 抽吸/分液循环≥300 μ L/孔。
- 10.7 分液速度: 96 孔板 10 μL/孔≤8 秒, 384 孔板 5 μL/孔≤12 秒。
 - 10.8液体传送:正压式蠕动泵。
- 10.9 流速:低、中、高速,可根据样本自由选择。
 - 10.10 支持自动化整合。
 - 11. 多通道分液模块
 - 11.1 分液原理: 采用蠕动泵分液技术。
- 11.2 八通道分液盒设计,三种可选:包括标准管分液盒、细管塑料头分液盒和细管金属头分液 盒。
- 11.3 分液体积:细管分液盒 0.5-50 µL,标准分液盒 5-2500 µL。
- 11.4 适用板型: 6-1536 孔板, 预置 96、384、 1536 等多种版型,可自由选择。
- 11.5 分液方式:整板或任意列,每列可设置不同的分液体积。
- 11.6分液速度:三档可选,可满足细胞分液的要求。
- 11.7 分液高度: 5-50mm 自由可调,适应各种高度的孔板和管子。
 - 11.8 具有振荡功能,有助于分液后的混匀。
- 11.9 分液速度: 20 µ1/孔 96 孔板整板分液≤5s, 5 µ 1/孔 384 孔板整板分液≤6 s。
 - 11.10 支持自动化整合。
 - 12 自动化细胞成像模块
- 12.1 可以满足自动化高通量类器官质控及成 像需求;
 - 12.2 可以被自动化软件驱动,无需人工操作
 - 13 便携式类器官转运箱
 - 13.1 配置便携式活细胞培养箱
 - 13.2 CO2 浓度设定: 默认 5%, 设定精度士

- 0.5%:
- 13.3 二氧化碳气瓶: 随机配备≥5 个一次性气瓶, 单个气瓶续航时间≥72h, φ18×82 (mm), 3/8-24UNF 螺纹口, 并设置二氧化碳检测装置;
- 13.4 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37℃, 默认设置 37℃, 设定精度±0.5℃, 配备温度监测及异常提醒;
- 13.5 系统自动检测并提供异常报警:温度/浓度/电量/气压检测及异常报警:
 - 13.6 操作及显示: 2.4"触控屏;
 - 13.7 内置电池: 可充电锂电池,
- 25. 2V/5000mAh, 电池续航时间: 续航时间≥30h, 可选配移动电源, 续航时间≥60h, 更可选接充电器及车载式充电器:
- 13.8 适配容器: 6~384 孔培养板/培养皿/培养瓶/离心管等,还可提供适配各种定制型夹具。
 - ★14. 配置要求:
- 14.1 机器人手臂(含轨道)及防震工作台1套
 - 14.2 智能化中央控制系统软件 1 套
 - 14.3 自动化液体处理工作站1台
 - 14.4 多功能检测模块1台
 - 14.5 自动化培养箱 1 台
 - 14.6 自动化储板栈 1 台
 - 14.7 自动化离心机 1 台
 - 14.8 自动化封膜机1台
 - 14.9 自动化撕膜机 1 台
 - 14.10 多通道分液系统 1 台
 - 14.11 快速洗板分液系统 1 台
 - 14.12 自动化细胞成像模块1台
 - 14.13 微孔板条码识别器 1 个
 - 14.14 装机配套附件
 - 14.14.1.96 人份 Alpha 检测试剂盒
- 14. 14. 2 自动化液体处理工作站配套吸头≥ 960 人份
 - 14.14.3 高通量高内涵细胞成像板≥40 块
 - 14.14.4 封膜机配套膜≥1 卷
 - 14.14.5 类器官转运箱≥1 个
 - 14.14.6 器官芯片≥1 套
 - 14.14.7 大功率除湿机 1台
- 二、其他要求:
 - 1、质保期限:系统整机质保3年。
 - 2、具有生物学背景的驻场工程师服务: 1年。
 - 3、售后服务:

- (1) 投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1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驻场工程师或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投标人应在1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12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 1.2 质保期内,所有硬件维修,所有软件保修 升级,所涉及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标价中。提供售后 应用支持服务,由专业应用工程师完成。
- 1.3 质保期内,如中标人未按约定提供维修维护等售后服务,经采购人催告后仍不履行的,则采购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护等,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同时,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同时不免除中标人的质量保证责任。
- 1.4 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及 配套耗材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 (2)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 2.1 质量保证期过后,投标人应同样提供电话 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维修 工程师上门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再 另行支付。(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 2.2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期外的维保费用。
- 2.3 在质保期外如存在维修费用,应先维修后付款,使用的维修零配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具体金额买卖双方另行商谈。

注:需求中一般应当包含(但不限于):性能、 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服务内容和标准、其他 要求等。

02 包: 小动物能量代谢监测系统

类别	名 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一、技术要求 1、总体要求: 1.1用于同步监测实验动物能量代谢,摄食,饮水,自主活动以及跑轮运动等功能,完全模块化设计,可互换使用、灵活组合,并可根据与需要后期扩展监测功能。 ★1.2系统可同时采集至少16只实验小鼠或实验大鼠代谢笼内的全部数据并具备升级至32通道以上的能力。(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截图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1.3采用生活笼系统,笼内可铺设常规,从而减少实验动物情绪压力,增强动物安全性和舒适性,保证在不中断实验情况下可运行7天以上。	
技术要求	▲ 物 代 测小 能 谢 系	2、能量代谢监测模块: 2.1 采用质量流量控制技术,所有有关气体交换评估的测量数据归一化到标准大气压 STP 条件下(760 mmHg 和 0℃),不受温度和气压的影响;可测量小鼠的氧气浓度,氧气消耗量,二氧化碳浓度,二氧化碳产生量,并直接得到呼吸商、热量等,获得热量代谢的数据。 ★2.2 配置高速的氧化锆氧气检测器,检测器精度为:氧气测量精度:≤0.001%;氧气测量分辨率:≤0.0001%。(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氧化锆氧气检测器实物图片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2.3 配置高速的无弥散红外二氧化碳检测器,检测器精度为:二氧化碳测量精度:≤0.001%;1、1、1、1、1、1、1、1、1、1、1、1、1、1、1、1、1、1、1	1套

- 2.7 可实时监测实验环境参考空气中的 0₂ , C0₂ 含量。
- 2.8 可提供事件导入功能,没有最长测量时间限制。
- ★2.9 笼具设有气体混匀装置:采用特殊设计的超静音风扇,使得笼内气体得到充分混合,尽量避免代谢笼内的气体残留,保证检测的数据真实反映实验动物呼吸能量代谢的情况。(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超静音风扇实物图片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 2.10 可兼容大鼠和小鼠。
- 3 摄食监测模块:
- ★3.1 可实时监测记录食物消耗量和摄食行为,测量精度 ≤ 0.001g。(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截图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 3.2运行过程中可添加食物不会对持续检测造成影响。
- 3.3 进食器具有防碎屑装置,可减少进食过程中碎屑损失和外漏引起的误差。
- 3.4 可兼容大鼠和小鼠。

4 饮水监测模块:

- ★4.1 可精确监测记录饮水消耗量和饮水行为,测量精度 ≤ 0.001g。(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截图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 4.2运行过程中添加水不会对持续检测造成影响。
- 4.3 饮水瓶嘴采用 2 个防漏水不锈钢珠设计, 防止饮水过程中产生滴漏。
- 4.4 可兼容大鼠和小鼠。
- 5 自主活动监测模块:
- 5.1 可对动物在 XYZ 轴面上的活动度进行评价。
- 5.2 步态动作可单独监测。
- 5.3 具有睡眠探测模块,可探测分析睡眠回合数,平均睡眠长度,最小睡眠长度,最大睡眠长度,总睡眠时间。
- 5.4 可兼容大鼠和小鼠。
- 6 小鼠跑轮运动监测模块:
- 6.1 可通过磁条感应记录小鼠的跑轮转动圈数和运动时间。
- 6.2 小鼠跑轮直径 94mm, 35mm 宽度(可定制)。
- 6.3 能监控整圈圈数及小于一圈的活动。
- ★6.4 跑轮采用全塑包裹设计,可防止跑动过程中夹伤实验小鼠。(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跑轮实物图片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 7 小动物低温环境箱:
- 7.1 可以实现 16 只实验小鼠或大鼠的饲养温度、光照及湿度

等的控制。

- 7.2 温度控制: 0 to 50°C。
- 7.3 控温精度: ≦1°C。
- 7.4 湿度控制: 50%-90%RH。
- ★7.5 光照控制:每个代谢笼配备独立照明系统,可编程光照时间,光照颜色可任意调节,光照颜色调节≥128 种。(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截图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8 软件控制模块:

- 8.1 专业的分析软件:除常规记录实验结果功能外,还可以对原始数据进行有效的分析和作图,也可以将原始数据导出,用于进一步的统计分析。
- 8.2 数据可以通过实验软件回看,并有专门的分析软件分析处理,实验数据自动保存,避免因断电等导致实验数据的丢失。
- 8.3 数据完全可追朔的,支持同行评审。
- 8.4 软件无须加密狗即可安装于不同电脑,便于后期数据处理分析。
- 8.5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9配置小鼠及大鼠排泄物收集笼各16个。
- 10 纯水制水模块:
- 10.1 进水条件: 市政自来水, 5-40℃, 压力 1-6bar。满足 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10.2 处理工艺:采用双级反渗透与离子交换技术,无中间水箱,避免带入二次污染。
- 10.3 产水:

产量: 双级 RO 系统稳定产量≥20L/H@15℃,自动恒产量控制。 纯水指标:

ECO 模式: 电导率<5 μ s/cm(25℃)符合 GB6682-2008 分析实验室三级水标准

PRO 模式: 系统运行稳定后水质可达 GB6682-2008 分析实验室二级水标准

超纯水指标:

电阻率 $18.2 \text{M}\Omega \cdot \text{cm} (25 \text{ C})$,TOC < 3 ppb(在适当运行条件下,典型值 < 5 ppb)。细菌 < 0.01 CFU/mL,微粒($> 0.2 \text{ }\mu\text{ m}$) $< 1 \text{ } \uparrow / \text{mL}$ 。内毒素 < 0.001 EU/mL,DNase < 4 pg/mL,RNase < 1 pg/mL,蛋白酶 $< 0.15 \text{ }\mu\text{ }g/\text{mL}$ 。其余指标符合 ASTM D1193-2006/GB11446. 1-2013/GB33087-2016 —级水标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水质国家法定计量机构的第三方检测报告)10.4.本设备为台式机,由水箱、纯化主机组成,包含一套运行必备耗材

10.5. 控制界面:采用全灌胶防水彩色触摸显示屏(IP54等级),直观显示耗材健康状态与系统状态,提升操作便捷性。10.6. 取水:

- 1) 流速: 最大 2. OLPM
- 2) 双取水口: 纯水、超纯水
- 3) 具有双水质定量取水功能
- ★4) 具备 EZ-DSP 远端取水: 控制界面与出水口安装于水槽自来水龙头上, 避免桌面溅水与溢流, 提升操作便捷性及容器清洗、废液倾倒效率。同时主机与水箱可置于台下安装, 高效利用台下空间, 实现无台面占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实物盖章照片)
- ★11 中标供应商需提供设备安装使用所需的约 30 平方米实验室改造,包括但不仅限于温度控制系统、实验台拆除、地面铺设、水电改造。(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房间改造平面设计图,设计图内标注设备摆放位置)

12 配置要求:

14 癿且女水:	
12.1 16 通道气路控制、交换和软件系统	1 套
12.2 16 通道大小鼠高速气体代谢监测模块	1 套
12.3 小鼠生活笼	16 套
12.4 大鼠生活笼	16 套
12.5 16 通道大小鼠喂食监测模块	1 套
12.6 16 通道大小鼠饮水监测模块	1 套
12.7 16 通道大小鼠 XYZ 轴自主活动监测模块	1 套
12.8 16 通道小鼠跑轮运动监测模块	1 套
12.9 小动物低温环境箱(国内供货)	1台
12.10 电脑系统(国内供货)	1台
12.11 小鼠排泄物收集笼(国内供货)	16 套
12.12 大鼠排泄物收集笼(国内供货)	16 套
12.13 UPS 不间断电源(国内供货)	1 套
12.14 纯水制水模块	1 套
12.15 实验室改造	1项

二、其他要求:

- 1、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 2、中标人配备专业售后工程师及技术工程师,遇到故障时 2 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维修现场
- 3、合同签订后履约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同款机型 作为指标验证,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响应不符,采购 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03 包:激光散斑血流成像系统

类	約	名 称	主要技术参数	
要	术	▲激光	一、技术要求 ★1. 系统组件包括控制装置,专用电脑,专用高速数据采集	1个/台

板卡,固定式探头,专用分析软件,超带宽光源,高分辨率 / 光谱仪,工作电压220V50Hz;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截图

尤谓仪,工作电压220V50HZ; (投标义件 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散斑血

流成像

系统

2. 光源类型和中心波长: 宽带超辐射发光二极管SLD光源, 1300nm;

- ★3. 成像深度: 3.5mm @ 空气; 2.6mm @ 水(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截图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 ★4. 分辨率: Z轴: 5.5 μm @ 空气; 4.2 μm @ 水(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截图以及产品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彩页)
- 5. 探头类型: 固定式探头,内置双振镜扫描系统,可调节参考光强和参考臂的位置,具备安装支架,调焦机构,可XY方向移动和旋转的载物台
- ★6. 成像模式: A-Scan(Z方向); B-Scan(XZ方向); 3D-Scan(XYZ方向):
- ★7. 成像速度: 76≥kHZ @ A-Scan;
- 8. 固定式探头内置彩色相机,能够自定义区域进行检测:
- ★9. 最大成像视野: ≥10mm×10mm;
- ★10. 电脑内预装全套拍照和分析软件,包括三维成像,散 斑差动成像模式等不同功能;具备图像后期管理和处理功能;
- ★11. 具备多普勒成像模式,能够测量流体流动速度和方向 12. 具备一键图像导出功能,能够将宏观图像和激光散斑血 流成像系统图像一起导出
- ★13. 具备动画生成和导出功能,能够从不同角度再现标本 的三维结构
- ★14. 图像格式支持通用图像处理软件,能够其他电脑进行 处理和分析
- 15. 能够进行时间序列图像采集,可以设定采集时间和采集 帧数
- 16. 服务器系统: 操作系统win11 64bit, 处理器≥8核, 主 频≥3.0GHz, 内存≥32G, 硬盘≥500GB, 具备独立显卡和显示器, 具备数据分析处理功能, 提供SDK开发包, 软件终生免费升级。
- 17、若所投产品为进口品牌,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此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 二、其他要求:
- 1、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 2、中标人配备专业售后工程师及技术工程师,遇到故障时 2 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维修现场
- 3、合同签订后履约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同款机型 作为指标验证,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响应不符,采购 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套

三、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正式通知后的9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
	30 日历天完成安装调试。
交付(实施)的时	是否接受负偏离: ☑不接受
间(期限)	□接受:
	允许偏离的幅度:【交货期允许偏离的
	幅度】
交付(实施)的地 点(范围)	安徽中医药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预付款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将在合同生效后5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
	同总价的 70%作为预付款。
	, 一预付款保函要求 :
	(1)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国有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
	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金额为合同总价 70%的保函作
	为担保(担保期限不得低于合同履行期限)注: 履约期间担
	保函由校方保管,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成交供应商。中标人
	提供保函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担保期限不少于
	使供休留的文面八种权权单位须为木焖八,担休朔枫小少丁 合同履约期限。
	(2) 保函形式: ☑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电
	子保函
	(3) 保函递交要求:
付款方式	①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见索即付无条件独立保函,
11/4/(/)	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②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应为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
	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
	独立保函。
	③采用保证保险的,应为保险公司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
	让的见索即付保证保险。
	④采用电子保函的,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
	 栏目进行申请。
	 余款支付方式: 中标人完成所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经采购人
	验收合格,付清余款。中标人需开具"增值税发票"。
	是否接受负偏离: ☑不接受
	左百及文灰偏阁: 2 1年及文
	儿吃一种肉奶油次: /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更换后的零部件质保
	期从更换之日起计算。
质量保证期	是否接受负偏离: ☑不接受
	□接受:
	允许偏离的幅度: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 明文件	合法有效	提供合法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 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19.2.1条中的 不良信用记录情 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3	投标有效性 声明	格式、填写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 定并加盖投标人 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4	中小企业声明 函	符合投标人资格 中落实政府采购 政策需满足的资	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声明函;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专门面向中 小企业采购项 目适用)	格要求	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投标人资质	符合投标人资格 中的资质要求	提供符合投标人资格中要求的资质证书	
6	项目负责人资 格	符合投标人资格 中的项目负责人 资格要求	提供符合投标人资格中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的资格证书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 文件格式一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 文件格式二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 投标的无需此件, 提供身份证明即 可。详见第六章投 标文件格式四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12条 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 文件格式五		
5	招标文件获取 情况	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 文件获取			
6	符合性审查业 绩	符合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业绩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7	进口产品 (如有)	符合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对于进口产品的要求	未标注进口产品 的货物均为拒绝 采购进口产品		
8	进口产品针对 本项目的厂家 授权书	投标人若为代理商,则须提供产品制造厂商(或制造商的国内公司或产品全国总代理公司或区域代理公司出具,但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完整的授权关系)出具的对于本项目的授权书;	投标文件中需提 供扫描件		
9	强制节能产品 (如有)	符合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对强制节能 产品的要求			
10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 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 点、免费质保期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 文件格式六(6.1 商务响应表)		
11	技术响应情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货物需求说明"中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第六章投标 文件格式六(6.2 技术响应表、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12	投标文件规范 性	投标文件数量、签署、盖章符合招标 文件要求;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 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情况。			
13	其他实质性要 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4	未出现异常情 形	(1)不同投标人未出现使用相同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识别码进行投标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未出现使用相同加密锁号的造价软件进行投标的情形。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01包: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备注
2. 3. 2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部分: <u>47</u> 分 商务部分: <u>23</u> 分 投标报价: 30分	
2. 3. 3		评标基准价计 算方法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作为评标 基准价	符合价格扣除政策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计算、评分
条款	(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2.3 (1) 技术		产品技术参数 响应性(0-42 分)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的,得42分。其中: 1. 标注★号的参数每满足一项得7分,共6项,合计42分; 2. 无标识项为基础指标项,8项以上(不含8项)不满足或未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注:(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以投标响应表中"技术响应表"响应情况及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2)对于标注"★"号项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以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	
部分	2	综合评价(0-5 分)	注并标注页码。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的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分: 1)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障率、安全性高的得5分; 2)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率低的得3分; 3)产品基本满足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高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不得分。	全性等方面进行评 和维修便利,无故 维修较便利,故障 维修便利性有待提 料无固定形式,如
3. 2. 3	1	供货安装及培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培训情况,进行评分:	提供的供货安装及

(2) 商务 部分		训(0-5分)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供货安装及培训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5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供货安装及培训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3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供货安装及培训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1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2	售后服务与维 保方案(0-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障措施、售后人员故障响应时间等)进行评分: 1、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障措施、售后人员故障响应时间等)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4分; 2、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障措施、售后人员故障响应时间等)完整,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障措施、售后人员故障响应时间等)基本符合要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3	驻点支持服务(0-4分)	需提供1年具有生物学背景的驻场工程师服务,在1年驻 点服务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服务时长,可得2分,最多 得4分。
	4	产品业绩 (0-10 分)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须与本次所投▲产品为同品牌可不同型号产品)具有供货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注: (1)本项为所投核心产品业绩; (2)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合同及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产品品牌等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不限制合同主体须为投标人。同一业主单位业绩不累计计分,仅计分一次。
3.2.3 (3) 投标 报价	1	投标报价得分 计算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 符合价格扣除政 投标报价的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 策的,用扣除后的 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参与计算、评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 分

		价)×30。	

02包: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备注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u>55</u> 分		
2.3	. 2	(总分 100	商务部分: <u>15</u> 分		
		分)	投标报价: <u>30</u> 分		
				符合价格扣除政	
0.0	0	评标基准价计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作为评标	策的,用扣除后的	
2. 3	. 3	算方法	基准价	价格参与计算、评	
				分	
条款	付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2.3 (1) 技术	1	产品技术参数 响应性 (0-50 分)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技 42分。其中: 标注★号的参数每满足一项得5分,共 注:(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 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 可。以投标响应表中"技术响应表"响 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2)对于标注"★"号项技术参数/条款 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 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白 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 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 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 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 注并标注页码。	10 项,合计 50 分; 数或要求,则该不为项 要求,否则不予认为项 应情况及采购需求 的临时明产,以则或 以则或并是。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则或以为。 以为,。 以为,。 以为,。 以为,。 以为,。 以为,。 以为,。 以	
技术 部分	2	综合评价(0-5分)	注开标注贝码。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的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分: 1)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障率、安全性高的得 5 分; 2)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率低的得 3 分; 3)产品基本满足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高的得 1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不得分。	全性等方面进行评 和维修便利,无故 维修较便利,故障 维修便利性有待提 料无固定形式,如	

	1	供货安装及培训(0-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提培训情况,进行评分: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供货安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强,得5分;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供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针对性,得3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供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待改善,得1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表表及培训方案优实用性、针对性 实用性、针对性 共货安装及培训方 可行性实用性和 共货安装及培训方 工用性、针对性有
3. 2. 3 (2) 商务 部分	2	售后服务与维 保方案(0-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障措施、售后人员故障响应时间等)进行1、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员故障响应时间等)完整详细,可行性、强,得5分; 2、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员故障响应时间等)完整,具有可行性实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负故障响应时间等)基本符合要求,可行性有待改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下评分: 深障措施、售后人 实用性、针对性 深障措施、售后人 采用性和针对性, 深障措施、售后人
	3	培训方案(0-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专业技术人员及培训方度、可实施性等进行评分: 1、人员专业、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第 2、人员较专业、技术培训方案完整、实施 3、技术培训方案内容完整性及实施性有符 4、未提供不得分。	实施性强得5分; 施性较强得3分;
3. 2. 3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 计算 报价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 5	符合价格扣除政策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计算、评分

03包: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备注
2. 3. 2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部分: <u>50</u> 分 商务部分: <u>20</u> 分 投标报价: <u>30</u> 分	
2.3	. 3	评标基准价计 算方法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作为评标 基准价	符合价格扣除政 策的,用扣除后的 价格参与计算、评 分
条款	: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2.3 (1) 技术	1	产品技术参数 响应性 (0-45 分)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技 42分。其中: 标注★号的参数每满足一项得 4.5分, 分; 注: (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 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 可。以投标响应表中"技术响应表"的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2)对于标注"★"号项技术参数/条款 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可 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 真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 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 注并标注页码。	共 10 项,合计 45 数要求,则该求,则该求,则不不则。 或求,则不不则。 对不则不为。 以则不为。 以则,不为。 以则,求。 以则,或。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 、。 、。 、。 、。 、。 、。 、。 、。 、。 、。 、。 、。
部分	2	综合评价(0-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的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分: 1)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障率、安全性高的得5分; 2)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率低的得3分; 3)产品基本满足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高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不得分。	全性等方面进行评和维修便利,无故维修较便利,故障维修便利性有待提料无固定形式,如
3. 2. 3 (2)	1	供货安装及培 训(0-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 培训情况,进行评分:	提供的供货安装及

商务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供货	安装及培训方室份		
部分			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			
167J			强,得5分;	, ,,,,,,,,,,,,,,,,,,,,,,,,,,,,,,,,,,,,,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1	供货安装及培训方		
			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态	有可行性实用性和		
			针对性,得3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付	供货安装及培训方		
			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等	实用性、针对性有		
			待改善,得1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D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1	售后响应时间、保		
			障措施、售后人员故障响应时间等) 进行	行评分:		
			1、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	保障措施、售后人		
			员故障响应时间等)完整详细,可行性、	、实用性、针对性		
		n. ~ nn h i m	强,得5分;			
		售后服务与维	2、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保障措施、售后人			
	2	保方案(0-5	员故障响应时间等)完整,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			
		分)	得3分:			
			13、6万,			
			5、皆/			
			性有待改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专业技术人员及培训方案内容的详实程			
		培训方案(0-5)	度、可实施性等进行评分:			
	9		1、人员专业、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实施性强得5分;			
	3 分)		2、人员较专业、技术培训方案完整、实施性较强得3分;			
		3、技术培训方案内容完整性及实施性有待提高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配套特色质	服务讲行评分:		
			1、有具体的配套特色服务,且实用性强			
		配套特色服务	得 5 分;			
	4	1 2. ,		プロ4年 2月 0 八		
		(0-5分)	2、有具体的配套特色服务,有一定的实用性,得3分;			
			3、配套特色服务有限,实用性有待加强的得1分;			
			4、差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3)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的价格分为满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	符合价格扣除政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的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	策的,用扣除后的		
		计算	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参与计算、评		
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	分		

价) ×30。

2.3.4 分值汇总

(1) 技术资信评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综合总得分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 综合总得分。

2.3.5 分值汇总

(1) 技术资信评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综合总得分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三、说明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标准对通过资格 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在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中, 按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果总得分出现相同的情况,总得分 相同的中标候选人按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 序;总得分与进行政策性价格调整的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或环 境标志产品者优先(同时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 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若前述均相同且所投 产品同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或均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 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应当推选组长,但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 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 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3. 评审标准
- 3.1 符合性审查标准
- 3.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标准,对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 评审结果。投标人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无效。
 - 3.2 分值构成与详细评审标准
 - 3.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2.3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2.4 取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得分,其中投标报价得分按规定进行计算。

4. 评标程序

资格审查完成后,合格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开始评标工作。评标先做准备工作,再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详细评审。

4.1 评标准备工作

评标委员会熟悉评标工作情况:

- (1) 听取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项目情况的介绍;
- (2)阅读、研究招标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招标目的、采购范围、项目性质、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和主要商务条款;
- (3)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 (4) 核对评标工作资料:
 - (5) 使用电子评标方式的,还应当熟悉电子评标系统使用方法。

4.2 符合性审查

- 4.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 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4.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2)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3) 投标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附加实质性条件的:
 - (4)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4.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中标后, 按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 按同比例修正各单价。

- 4.2.4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校核时,发现投标报价存在多处算术错误或漏项的,使得投标报价校核无法进行的,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4.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2.6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提交两个及以上的投标报价、提交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者提 交有附加条件的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的除外;
 - (2)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4) 投标人对根据本章第二节 4.2.3 项规定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3 详细评审

- 4.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二节3.2 款规定的标准进行评分,并计算各投标人综合评审得分。
- 4.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的价格分和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评审数据进行校对、核对。
 - 4.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4 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时,按以下要求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 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 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签确定;其 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 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 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 签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4.4.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4.2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4.4.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5 评标结果

- 4.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 4.5.2 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的发布媒介、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5. 其他

- 5.1 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评标委员会一律不负责进行核查确认。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嫌疑的,或者由其他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投诉举报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提请有关监督部门另行立案调查,评标工作正常进行;有关监督部门调查确认弄虚作假情况属实的,如果该投标人已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的,由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依照推荐次序确定中标人。
- 5.2 投标人提供业绩、荣誉证书、资质资格证书、相关证明材料等文件及资料均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如未在投标文件 中提供,则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相应项视为不通过;评分项目相应项不予计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安徽中医药大学生物功能评价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u>安徽中医药大学</u>
乙方(中标人):
签订地:

安徽中医药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u>公开招标</u>方式采购活动,经<u>评标委员会</u>评定,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 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 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5.2 交付地点: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Y元(大写:人民币	_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将在合同生效后 5 日内向供原	<u> 並商支付</u>
合同总价的 70%作为预付款。余款支付方式:中标人完成所有设备供货	安装调试
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付清余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	o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

1 5	3 交付方式:	
1	0 X 11 // LV:	

1.6 违约责任

-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验收不合格,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6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 1.6.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 1.6.3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 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 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 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 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1.6.4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 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1.6.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或因政府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6.6 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 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7 安装调试与培训

- 1.7.1 供应商应提供设备安装,故障排除/调试和设备测试服务。
- ① 为方便采购人设备的正常接收及顺利开展安装前期准备工作,供应商须配

合用户提供安装条件, 电气要求等。

- ②仪器到达用户使用现场后,由供应商派出工程师与用户共同开箱清点验收后负责安装、调试,相关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 ③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1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 验收指标。
 - 1.7.2 供应商应提供技术培训,具体为:
 - ①要求供应商提供用户现场培训及培训资料。
 - ②培训人员 1-3 名。
- ③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协商时间,可根据采购人需要在供应商公司进行不少于3次的为期一周培训。
- ④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工艺、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1.8 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验收组织

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 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甲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 5. 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

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1.9 售后服务

- (一)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
- (二)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的时间是:每周 天 小时(工作时间)。
- (三)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 4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8 小时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 (四)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8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 (五)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六)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 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 (七)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 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1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 元)或有效保函,收受人为采购人,合同期满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无息退还。如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保函)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1.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 - 1.11.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自甲乙双方及见证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甲 方:	(单位盖章)	_	乙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	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i) :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年_	月日		时间	:年月日	
见证方: 采购代理	机构(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 :				
	时间.	在	日	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 2.1.3 "货物" 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 2.1.4"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 2.1.5 "乙方" 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 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

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通过验收并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担详见*合同专用*

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 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 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否则 视为不延期。

2.11 合同变更

-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 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 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 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 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 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2.13.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 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 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 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 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 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县验收书。
-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 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 2. 20. 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 5%的履约保证金;
- 2. 20. 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 <u>10</u>个工作日内,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0 0 0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免费
2. 3. 2	使用,且终身免费升级使用。
	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
	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
2. 4. 1	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
	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
	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 4. 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按采购人需求供货。
	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且经过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一次性付清剩余
2.6	合同价款。
2. 0	注: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书面明确表示需要预付款的,采购人可按
	照皖财购〔2022〕556 号文件要求执行。
0.0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
2. 9	负担由乙方承担 。
0.10.0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7天内以书面形
2. 13. 3	式变更合同。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
2. 13. 4	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7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
	对方当事人。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
2. 17. 1	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
	在7天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检验和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或者厂家标准,检验和验
0 17 0	收由采购人按照合理的程序进行,具体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
2. 17. 3	书,采购人出具的验收书对双方认定货物验收是否合格,货物的质量、
	数量等方面是否符合采购要求具有约束力。
2. 20. 1	乙方按采购文件要求以保函形式开具合同价 2.5%的履约保函
2. 20. 2	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退还。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2份,交招标代理机构留存1份
2. 21	用于档案资料归档,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注: 1. 投标人应按给定格式编制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可以扩展。评标办法、招标澄清修改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此处未给出格式、章节的,请投标人自定格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
- 2. 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盖章的,可为电子签章,或盖章后的扫描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应采用签字后的扫描件。

某项目(某编号)

投

标

文

件

【第___包】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月___日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开标一览表	
<u> </u>	投标函	
=	投标有效性声明	
四	授权书	
五.	投标分项报价表	
六	投标响应表	
七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八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九	投标业绩承诺函	
十	联合体协议	
+-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 证明	
十三	所投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 品目范围的证明文件	
十四	生产厂商授权(非进口产品无需提供)	
十五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包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品牌、型号	
免费质保期	<u>年</u>
备注	

投标人:		(盖	单位章	(:)
日	期:	年_	月	日

备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 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二、投标函

致:	(采购单位全称)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 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中 标服务费。
- 2.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甲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甲方验收。
 - 3. 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 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 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5.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 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6.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 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 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投标人:		_ (盖单位章)			
日	期: _	年_	月	Е	

三、投标有效性声明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分别提供)

致:	(采购单位全称)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我单位不是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3. 我单位直接控股及管理关系如下表:

单位名称 (全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	姓 名	
负责人	身份证号	
股东/投资关系(按 出资比例从高到低 列明所有股东及投 资人)	股东(投资人)全称:
直接管理关系	管理关系单 位	管理单位全称:
旦 接百年八水	被管理关系 单位	被管理单位全称:
备注:		

- 注: (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3)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单位章			
H	期:	年	月	H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i>投标人名称</i>) 授权	(投标人授权代表
姓名、职务) 代表我方参加本	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	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
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	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	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
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	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	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
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	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	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年___月__ 日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 号规格	原产地及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							
	•••							
合	计(元)							

投标人:		(盖	重単位は	章)
日	期:	年_	月	E

备注:

-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 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 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 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 说明
1				
2				
3				
4				
•••				

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所投产品的扩	支术参数及性能	能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注:上述响应表中,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服务及货物技术参数要求进行响应。 投标人直接全部或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服务及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的,或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达到"或"满足"等字样的,或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的(如同一项响应中出现两个或以上品牌/两种或以上技术规格/两种或以上付款方式等),均可能导致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合 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 果。

投标人:		. (盖	单位章	<u>;</u> (<u>;</u>
日	期:	 年_	_月_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十、联合体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或未组成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	;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	;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本	项目的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	单位名称)为联合体	本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	三头人负责投标项目	目的一切组织	、协调工作,
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	页目的投标,代理/	人在投标、开	标、评标、合
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	上 理与本次招标有差	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各方
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	中标后,联合体各	·方共同与采购	7人签订合同,
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	f分工及各方负责 P	内容的合同金	额占总合同金
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	_,承担	_工作,负责	内容的合同金
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	_,承担	_工作,负责	内容的合同金
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			
•••••			
4.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	页目实施过程中的不	有关费用按各	自承担的工作
量分摊。			
5.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	义是合同的附件,对	付联合体各成	员单位有合同
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联合体未中标或者	合同履行完毕	≦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	(盖单	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盖章)	
联合休成员一,	(美	台音)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_	_月_	_日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 主要中标标的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 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		(盖	単位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
-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 3.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全称)
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
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
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
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
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
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
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年月日
H 1.1.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具 体划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3"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3. 如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情 形的,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
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
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全称)的(项
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
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单位	泣章)	
日	期:_	年	月_	日_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

注: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五、所投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证明 文件

(非节能、环保产品,不需此件)

附件 1.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

	强制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优先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注: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附件 2.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注: 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十六、生产厂商授权(非进口产品无需提供)

(如允许标后提供授权,或为自制产品,或不允许代理商/销售商投标,不需此件)

致:	某采购单位					
	采购代理机构					
		(生产厂	商名称)	是根据	依法正式	成立的,
主营	京业地点在		(生产厂)	商地址)。	公司	是我公司
正式	、 授权经营我公司_		(产品	名称)的商家,	它有权提供采购	<u> </u>
<u>项</u> 目	<u>(某编号)</u> 所需的	自由我公司	可生产或制]造的货物。		
	我公司保证与投标	人共同承	过返项目	的相关法律责任	王及义务。	
	贸易公司名称:					
	出具授权书的生产	厂商名称	Κ:			_
	授权人公章:					
	日 期:					

十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如营业执照、产品彩页、证书、检测报告、产品图片等。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	供应商:		
地址:	:	邮编:	
联系	人:	联系电话:	
授权	代表:		
联系	电话:		
地址:	:	邮编: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	项目的名称:		
质疑:	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	人名称:		
采购	文件获取日期:		
三、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	事项 1:		
事实	依据:		
法律	依据:		
质疑	事项 2:		
•••••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 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7 22 645 . II .	营业收入 (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 (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II.	从业人员 (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 业★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長八里	营业收入 (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	从业人员 (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	营业收入 (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发经营	资产总额 (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初业官珪	营业收入 (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Д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

-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 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

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